

凝聚共识接续奋斗 埋头苦干勇毅前行 奋力谱写质量安全工作新篇章

■ 曹天书

2021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这一年，中国共产党迎来百年华诞。在省住建厅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激情担当、乘势而上、奋发有为，统筹发展和安全，“一证两书”系列制度全面推行，防高坠专项整治行动初见成效，质量安全监督工作进一步规范，实现了“十四五”的高点起步、精彩开局。

回眸2021，秉承九十年薪火，我们步履铿锵、勇毅前行。

展望2022，喜迎二十大召开，我们踔厉奋发、笃行不怠。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

局，牢记宗旨意识，勇于担当作为。聚焦品质提升，多措并举谋划，大力整治工程质量检测市场，有序推动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强化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落实，践行为民服务初心使命。紧盯危大监管，强化风险管理，加大管控力度，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守住质量安全底线红线。服务提质增效，推进互联网+信息化监督，加强监督机构能力建设，补齐质量安全管理短板。

风劲潮涌，自当扬帆破浪。任重道远，更需策马扬鞭。我们将始终保持“拼抢实”的状态和作风，聚焦最好、对标最高、锚定最优，向创新要动力，用实干赢未来，在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上，作出新贡献、再续新精彩，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征途漫漫，惟有奋斗。让我们一起向未来！



C 目录

CONTENTS



楚天工程监督
1
2022

总第一百一十二期

3月出版



卷首语

凝聚共识接续奋斗 埋头苦干勇毅前行 奋力谱写质量安全工作新篇章 曹天书 1

本期要闻

全省建筑业发展与管理工作视频会议召开 省住建厅网站 4

李昌海书记暗访督导武汉市房屋市政工程复工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 省住建厅网站 5

孝感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 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 省住建厅网站 5

“开工第一课 安全最重要” 陆 菲 5

——全省房屋市政工程节后复工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视频培训会议顺利召开

文 俊 曹 荣 6

省质安协会 80 家会员单位受到省住建厅通报表扬 赵 晖 7

省质安总站组织开展施工安全及疫情防控智慧监管技术观摩活动 王 旭 7

强力推进智慧工地信息化建设 不断提升质量安全监管水平

——随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

余洪运 卢林洲 8

黄石加快推进城市更新 2022 年将改造老旧小区 131 个 柯铭银 9

竹山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安排部署节后开复工质量安全暨疫情防控检查

贺保国 罗继亮 10

“智慧赋能 高效防疫”

——建筑工地实名制防疫经验线上交流会 曹 荣 10

随州市举办“工地开放日”活动 卢林洲 罗 升 11

文件选编

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12

媒体聚焦

湖北日报：湖北建筑业年总产值攀上 1.9 万亿高点 张爱虎 15

中国建设新闻网：湖北抓好安全生产整治“四大重点” 张 巍 16

技术论文

低应变法桩身完整性检测工程实例分析 朱小华 陈 瑾 谭 睿 王昌平 17

浅谈混凝土冬季施工技术要求 贺保国 喻 越 20

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思考 曹天书 李 玮 23

项目纪实

武钢三中改扩建项目旧貌换新颜 陈书秀 卢君晨 25

荆楚“小蛮腰” 云端初回眸 宋泽政 张 毅 27

巾帼风采

航建公司女职工张倩只身塞外夺旗旗 湖北三江航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

中建科工华中大区三人获得中国建筑钢结构行业“巾帼模范”人物荣誉称号 杨 杰 宋泽政 31

C 目录

CONTENTS

我有一分热 就发一分光
——记湖北省女职工建功立业先进个人王么华 康瑞洁 32

建筑人

冲锋陷阵的“排头兵”
——记新疆兵团市政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石首项目负责人潘星辰 赵鹏飞 34

乡村振兴

中建科工“村企共建” 助力打造“星火度家” 宋泽政 王 鑫 36

公益活动

兵团建工市政交通集团中新建筑工程公司积极开展公益活动 杨 凯 赵鹏飞 38

党建风采

张勇副厅长到省质安总站讲授专题党课 曹天书 39
省质安协会开展“为青山增绿 为党旗添彩”主题党日活动 曹 荣 40

会员之窗

联诺建设上好“开工第一课” 挺紧安全生产“思想阀” 孙慧芳 41
春暖乐游园，章服展华采
——天创女神喊你踏青游园啦 宋 琳 42
宜昌“四大建造”全面启动 贾 慧 43
楚晟科公司起步即冲刺，喜迎开门红
赵涵博 舒 毅 陈 艳 郭 涵 44
防疫情，迎三八，中建四局线上活动异样“巾”彩 童 画 45
湖北工建集团入选“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示范企业” 陈书秀 45
蔡甸区劳动竞赛现场推进会在华中大区钢结构制造基地召开 宋泽政 46
中建七局土木工程公司举办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培训 邵剑宇 47
汉阳市政博宏公司博宏先锋QC小组荣获“武汉市工人先锋号” 王小娟 48
落实消防责任、防范安全风险
——兵团建工市政交通集团中新建筑工程公司江陵项目部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苏 新 49
湖北省绿色建造科技创新联合体观摩交流会在湖北长安建设集团新建居住、公园绿地项目召开 纪学军 50
中建科工华中大区召开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部署会 宋泽政 51
汉阳市政博宏公司绿色建造创新工作室 2021 年度微创新应用 王 梅 52
新八集团荣获“湖北建筑业突出贡献企业”称号 涂 峰 53

建筑文苑

父亲的春联 卢林洲 54
家乡的野荠菜 梁 征 55
风姿绰约玉兰花 管淑平 56

编委会

主任：程理财
副主任：王爱勋
编 委：张玉平 殷广建 徐 洪
沈志勇 曾德伟 朱克冰
陈伟明 蔡旭东 匡 玲
华国飞 吴传国

编辑部

主 编：文 俊
副主编：周艳平
编 辑：祝汉香 曹 荣 赵 晖
曾德伟 谢志勇 杨 婧

编印单位：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地 址：武昌区珞珈山456号新时代
商务中心20楼2001室

邮 编：430064

电 话：(027) 67120996

E-mail：514781675@qq.com

http://www.hbzaxh.com

印刷单位：武汉市科利德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期数：季刊

印刷数量：1000本

发行对象：会员及关联单位

印刷日期：2022年3月



全省建筑业发展与管理工作视频会议召开

■ 省住建厅网站

3月17日，全省建筑业发展与管理工作视频会议召开。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张弘主持会议并讲话，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张勇强作全省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管理工作报告。

会上，武汉、宜昌、襄阳、黄冈、荆州、黄石市住建局分别作了交流发言；省建筑事业发展中心党委书记、主任李晶杰宣读了省住建厅《关于对2021年度优秀建筑企业进行表扬的通报》并作了全省建筑业发展工作报告。厅市场处通报了全省建筑工程“三包一挂”专项整治工作情况。

张弘在讲话中指出，一是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贯穿到全省建筑业发展与管理工作始终。二是坚持把推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务实推动湖北建筑业迈上2万亿元台阶，保持中部第一、全国前列位次。坚持做大产值规模，做好政策有效供给，加大扶优扶强力度，推进融合发展，加强产值分析调度，大力支持企业开拓省外、境外市场；加快转型升级，推进科技创新，深化建造方式、组织方式、交易方式、造价方式改革。三是坚持把行业管理作为第一责任，不断强化建筑市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深入开展“三包一挂”专项整治，巩固深化“一证两书”工作成果，强化建筑市场与施工现场“两场联动”监管。四是坚持把提供优质服务作为第一宗旨，着力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继续开展全省住建系统“下沉企业、助企纾困”活动，优化企业资质审批，强化个人执业资格管理，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保持清正廉洁。要大力弘扬建党精神，勇毅前行，奋发有为，推进全省建筑业发展与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以优异成绩向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献礼。

张勇强在报告中指出，2021年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成效显著。2022年要坚持“一条主线”（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强化部门监管责任）；深化“两项行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检测市场专项整治活动）；推进“三个标准化”（安全生产考评、施工现场安全文明、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标准化），抓好“四个重点”（防高坠事故、危大工程安全、质量监管重点工作、信息化建设）。抓好工地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极端天气施工管理工作。

李晶杰在报告中指出，2021年建筑业发展再上新台阶。2022年坚持做到“做大”，通过加强扶持政策供给、支持企业深耕本土市场、鼓励企业开拓省外、境外市场、抓好行业发展调度，着力打造2万亿元建筑业；坚持“做强”，大力推进新型建筑工业化和智能建造发展，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坚持“做优”，继续开展全省住建系统“下沉企业、助企纾困”活动，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厅机关有关处室和厅直相关单位负责人、部分中央在汉和省属建筑企业负责人在省厅主会场参加会议；各市、州、县住（城）建局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相关科（处）室、站、办负责人和部分建筑企业负责人在分会场参加会议。

李昌海书记暗访督导武汉市房屋市政工程 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

■ 省住建厅网站

2月16日，厅党组书记李昌海带队赴武汉市暗访房屋市政工程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等工作。

李昌海一行深入和平大道南延（中山路-张之洞路）项目、国铁印江澜房地产项目，严格执行扫码测温登记制度进入工地，详细了解务工人员返岗、岗前安全教育、项目进度安排情况，以及复工安全隐患排查、疫情防控等各项措施落实情况，并检查了疫情防控智慧监测系统安装使用情况，对建设、总包单位做好务工人员服务保障和强化疫情防控措施给予充分肯定。李昌海强调，一要守牢安全生产的底线，复工前要严格排查现场安全隐患，复

工即开展建筑起重机械和防高坠事故的专项整治。二要强化复工返鄂务工人员安全教育，真正把安全措施落实到位。三要强化建筑施工现场疫情防控，严格落实省防疫指挥部下发的指南和省厅关于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四要强化建设单位安全生产首要责任，参建各方主体和主管部门协同发力，本着对人民群众生命安全负责的态度，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力争每个项目实现零事故的安全生产目标，全省建筑业企业和主管部门一同为冲刺“开门红”实现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孝感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 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

■ 陆 菲

近日，湖北省住建厅印发《关于分解下达我省2022年度装配式建筑目标任务的通知》（下称《通知》），明确孝感市2022年度新建装配式建筑目标任务100万平方米，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不低于25%。

《通知》指出，要合理布局和建设生产基地，严把项目立项和落地关口，政府投资工程要带头按照装配式方式建设，鼓励支持社会投资项目采用装配式建造方式。领导和业务部门、牵头单位和相关单位要做好跟踪问效，要主动梳理、指导企业申报和享受各类相关政策，大力培养专业人才。

近年来，孝感市积极营造适应装配式建筑的政策环境，定制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全力扶持产业基地建设和项目落地。

截至目前，全市共有湖北宇辉中工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湖北澴宇装配构件有限公司、湖北天欣木结构房制造有限公司等9家装配式生产企业，实现了预制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木结构装配式生产企业类型全覆盖（全省仅有4个地市州实现全覆盖），年合计设计生产能力达170万平方米，钢结构制品5.88万吨。2021年，全市新建装配式建筑总面积80.52万平方米，占省住建厅下达年度完成新建装配式建筑70万平方米任务目标的115%，连续四年超额完成目标任务。2022年1月，孝感市湖北宇辉中工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成功获评省级装配式建筑生产示范基地，跻身全省13个部品部件生产类示范基地之一。

“开工第一课 安全最重要”

——全省房屋市政工程节后复工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视频培训会议顺利召开

■ 文俊 曹荣



2月28日，由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主办，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和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承办的“开工第一课 安全最重要”——全省房屋市政工程节后复工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视频培训会议在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顺利召开。会议采用视频加互联网直播的方式同步进行。培训会由省质安总站站长杨碧华主持，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张勇强出席活动并讲话。

张勇强强调，安全生产是政治任务也是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必须抓好抓实。要积极稳妥推进复工复产，严格落实复工安全检查，排除不安全因素和各项安全隐患，严防事故特别是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他要求各地一是要认清当前安全生产形势，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开局精彩”总要求。二是要高度重视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工作，守牢防线，确保工地无疫情。三是要抓住重点，做好全年安全生产工作。强化危大工程管控，持续防范高坠事故，加强层级管理

和开发区、高新区管理，深入推进安全管理信息化。

视频培训会议上，省质安总站相关负责同志系统解读、分析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以及近期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安排及复工等相关文件精神。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博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常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以防高坠及起重机械整治、加强复工检查和消除安全隐患、强化安全教育和抓好复工复产、数字化技术助力企业与项目安全生产等为主题，深入交流分享了企业项目复工安全生产管理和疫情防控工作经验。

全省各市州、县住建系统和企业安全管理负责人1200余人在各地分会场参加了培训。各关联协会有关人员、会员单位的总工程师、项目经理、安全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人员、安全员、施工员、特种作业人员、一线从业人员等共1.6万余人次在线观看直播。

省质安协会 80 家会员单位受到省住建厅通报表扬

■ 赵 晖

近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关于对 2021 年度优秀建筑业企业进行表扬的通报，省质安协会共有 80 家会员单位入选，其中，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等 20 家会员企业入选突出贡献企业名单，中铁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等 60 家会员企业入选重要贡献企业名单。

近年来，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各会员企业克服困难，在立足本地的同时，抢抓发展新机遇，积极

开拓市场，不断增强自身竞争力，呈现平稳持续健康发展态势。2021 年我省建筑业行业发展强势复苏重振，建筑业总产值突破 1.9 万亿元，为全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下一步，省质安协会将一如既往为广大会员单位提供优质服务，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为我省“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作出新的贡献。

省质安总站组织开展施工安全及疫情防控智慧监管技术观摩活动

■ 王 旭

为进一步落实《关于进一步压实责任强化能力抓好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管理的通知》，强化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研讨 2022 年质量安全监督重点工作，1 月 14 日，省质安总站在中建三局武汉徐东保利 K1 项目现场召开全省质量安全监督机构负责人座谈会暨施工安全及疫情防控智慧监管技术观摩活动。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张勇强出席本次活动并讲话。

座谈会上，省质安总站解读了项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等有关文件，就监督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宜昌市市场质安站介绍了建筑安全监督风险防范分级指南编写情况。有关单位分别就疫情防控人员管理、临边自动监测预警、高支模变形监测、起重机械安全监测系统等进行了展示。全省各地质量安全监督机构负责人就住宅工程“一证两书”、常见质量问题与精益建造、危大工程管理对策、风险防范与隐患排查、安责险推进等重点工作进行研讨交流。

张勇强对 2021 年全省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分析了当前工程质量安全隐患监管工作面临的形势，从严格落实监管责任、加强工程质

量安全监管等方面提出了工作要求。张勇强指出，今年是安全生产集中整治三年行动的巩固提升之年，做好今年的安全生产工作意义重大。张勇强要求，各地住建主管部门要健全机制，消除监管死角，加强层级管理。要督促落实建设单位质量安全首要责任，加强检测市场监管，重点加强起重机械、预防高坠、疫情防控监管，不断夯实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基础。

省质安总站有关负责同志，各市、州质量安全监督机构负责人、有关单位 50 余人参加本次活动。



强力推进智慧工地信息化建设 不断提升质量安全监管水平

——随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

■ 余洪运 卢林洲

刚刚过去的一年，随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严格落实在建工地疫情防控“五必措施”；坚持监督人员巡查在建工地“日报告”制度，先后排查各类质量安全隐患 1000 余处，立案查处 8 起违法违规工程；通过举办业主开放日、成立业主质量监督委员会、企业网站、微信公众号、售楼宣传册等方式，先后公示住宅工程质量信息 329 条，为 4838 户出具“一证两书”；强化以“危大”工程为重点内容的监督管理，突出安全专项整治；督促 25 个项目完成智慧工地建设；督促 105 个老旧小区完成工程量 80% 以上；强化城区 108 部既有建筑加装电梯质量安全管控，助力破解老旧小区居民的“爬梯之痛”；处理各类投诉 1000 余起，收到服务对象赠送锦旗 2 面；先后有 15 项工程荣获省建筑结构优质工程和 6 项工程荣获省建设优质工程（楚天杯）。

2022 年，该站重点突出“五个全覆盖”，牢牢抓住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这条主线，守住安全生产底线，维护好空气环境质量这根“生命线”，确保全市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无质量通病占有率达 80%，工程创优率达 30%；强化参建各方责任，采取过硬措施，确保城区内房屋市政工程不发生一般以上质量安全事故。

一是突出智慧工地信息化建设工作全覆盖。加快“互联网+监管”进程，在全市范围内全面实施湖北省质量、安全监督系统手机 APP 应用，强力推进智慧工地信息化建设，在运用、扩面上

下功夫，实现在建工程项目全过程、全要素监管，起到情况能掌握、过程能记录、责任能明晰、监管全覆盖的实效。

二是突出住宅工程质量信息公示和“一证两书”工作全覆盖。着重在去年试点推广的基础上，认真总结经验，制定工作细则，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全市住宅工程质量信息公示和“一证两书”实现全覆盖。

三是突出质量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全覆盖。坚持以监督人员巡查在建工地“日报告”制度为抓手，全面开展质量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建立质量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实施隐患问题清单销号管理，确保各类质量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不留盲区、不留死角。

四是突出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全覆盖。紧紧围绕房屋市政工程监管中的重点部位、关键环节，认真组织开展好防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起重伤害、施工坍塌、施工消防，以及加强混凝土结构、建筑节能及常见质量问题等专项整治行动，真正起到全领域查风险、全环节除隐患、全过程防事故的实效。

五是突出在建工地施工现场扬尘防治“六化”标准全覆盖。严格执行《随州市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工作考核办法》周检、月查、季评比制度，采取限期整改、责令停工、立案查处、公开曝光等行之有效的处理措施，倒逼施工扬尘防治责任的压实、落地和“六化”标准的全覆盖，不断改善施工现场作业环境，提升文明施工现场管理水平。

黄石加快推进城市更新 2022年将改造老旧小区131个

■ 柯铭锟

锚定目标谋新篇，扬帆进发正当时。3月18日，黄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召开，全面总结2021年工作，安排部署2022年重点任务。明确今年将坚持“长江中游城市群区域性中心城市”及“武汉城市圈同城化发展示范区”双定位，坚持旧城改造与新区开发两轮驱动，以加快城市更新为总抓手，不断完善城市功能，强化民生保障，再创生态生活品质，努力建设山水宜居城市。

凝心聚力谋发展，团结奋斗结硕果。2021年，黄石住建工作交上了一份圆满答卷。黄石城市更新入选全国首批试点城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成绩突出，计划实施改造83个小区全部开工，成功争取政策资金5.16亿元、省级奖补资金1167万元；大力推进城市品质提升、城市更新、新区（园区）建设、城市公园绿地等4大类84个城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已完成投资约74.08亿元；房地产市场态势平稳，住房保障体系持续深化，全市棚改开工4335套，基本建成10794套，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1023户，累计筹集“三个一”保障房源2032套（间）；建筑业发展取得新进展，全市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215.87亿元，同比增长52.2%；全市商品房销售面积365.28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1.9%，高于全省增速1.4个百分点；全市199家入库建筑业企业完成产值447亿元，增速10.2%。

击鼓催征稳驭舟，奋楫勇进再扬帆。2022年住建工作将完成十大指标：改造老旧小区131个、背街小巷38条，惠及居民52630户；打通城区15条断头路，畅通微循环；计划全年新增和改造城市绿地面积70公顷，新建城区公园游园、口袋公园12个；计划开工城市棚户区改造4330套（户），基本建成城镇棚户区1500套（户），计划新建保障性租赁住房319套（间），发放租赁补贴496户；打造7个示范型美丽乡镇、26个基础型乡镇；系统整治城区D级危房面积2万平方米以上；实施城市畅通工程，改造提升大泉路等快速路，拓宽颐阳路等3条瓶颈

路；培育和壮大建筑业企业，计划完成建筑业总产值400亿元；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计划完成可再生能源应用107.5万平方米、新增绿色建筑138万平方米，预拌混凝土389万立方米，预拌砂浆6万吨。

2022年，黄石将高标准推进城市更新，全力提升城市品质。一方面，将重点围绕沿江环湖综合治理、城市畅通、“三旧两改”、城市公园、商圈提升、历史文化街区活化利用、城市功能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保障等八个方面实施成片改造，以“小切口”“微改造”开展“拆改留”，不搞大拆大建，加快城市更新，形成“黄石经验”。另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大城建统筹力度，制定出台《黄石市2022年城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计划》，统筹协调推进长江大保护工程、城市畅通工程、城市更新工程、城市公园绿地工程、商圈提升工程、历史文化街区工程、国土综合整治工程、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城市基础设施保障工程、新区（园区）工程等10个方面159个项目实施，计划当年完成投资238.1亿元。在此基础上，还将加快海绵城市创建，积极申报国家海绵示范城市，对标武汉城市圈，加强城市快速路网建设。

同时，稳步推进棚改项目建设，稳健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持续深化“一张床”“一间屋”和“一套房”的政策体系；督促指导各县（市、区）圆满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健全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制度体系，实现物业监管无盲区；推进“擦亮小城镇”行动收官。出台培育和壮大建筑业企业措施，推进政务一网通办、一事联办和审批服务“零跑腿”，对标对表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踔厉奋发启新程，笃行不怠谱新篇。会议号召，全市住建系统干群上下要凝神聚智、群策群力，在黄石市奋进全省第一方阵、加快绿色崛起、促进共同富裕，实现“一个中心、五个示范区”奋斗目标的征程中，贡献住建力量、凸显住建担当。

竹山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安排部署 节后开复工质量安全暨疫情防控检查

■ 贺保国 罗继亮

2月28日下午，竹山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结合省住建厅“开工第一课 安全最重要”会议要求，安排部署2022年竹山县房屋市政工程节后开复工质量安全暨疫情防控检查工作。

会议强调要进一步压实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和参建单位主体责任，开展工程质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有效消除施工现场重大安全隐患，严格落实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八有”措施，稳步提升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确保县内建筑施工质量、安全生产、疫情防控等工作在新的一年里开好头、起好步。

会议安排从3月1日起将就质量安全保证体系运行、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建设单位首要责任落实、工程实体施工质量、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文明施工

现场、消防管理、返岗复工教育培训等方面对县内在建受监工程进行节后开复工质量安全暨疫情防控检查。



“智慧赋能 高效防疫

——建筑工地实名制防疫经验线上交流会

■ 曹 荣

近期，国内疫情呈现多点散发、局部暴发态势。为切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规范工地人员健康管理、进出管理，高效准确掌握人员健康和流动情况，进一步保障工程建设顺利、安全地运行，3月18日，由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株洲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等15家主管部门和协会联合主办，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办的“智慧赋能，高效防疫——建筑工地实名制防疫经验线上交流会”成功举办，来自全国各地相关行业人员通过线上直播和线下视频会议参加培训，累计在线人次达3万人次在线观看。

交流会由品茗股份智慧工地数字产品部总监方

敏和中建三局一公司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项目劳资员余恒作经验交流。方敏重点讨论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建筑工地的防疫现状、面临的挑战，以及如何用新技术落地实名制+防疫的需求，做了《建筑工地实名制防疫创新应用》的主题分享。余恒以西电项目通过实名制+AI防疫的落地，实现了“上班不排队、考勤不作假、访客防擅闯、通行更快捷”，不仅保证了项目70%的出勤率，也规范了考勤秩序，考勤信息直通企业平台，监督工人工资按时发放，为企业标准化和专业化管理提供坚实的基础等分享了经验。本次培训为真正做到多方力量共同监督，共建“无疫”工地的效果，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



随州市举办“工地开放日”活动

■ 卢林洲 罗升

1月8日，随州市在绿城·玉园项目举办“工地开放日”活动。市住建局副局长李艾武、市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站长余洪运及相关人员参加此次活动。

活动中，市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站长余洪运致辞。“工地开放日”活动是我市住建部门落实“住宅质量信息公示”的一项重要工作，是根据市住建局下发的《随州市住宅工程质量信息公示试点实施方案》的相关内容，要求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随着工程进度，通过工地开放日、成立业主质量监督委员会、企业网站、微信公众号、售楼宣传册、“一证两书”范本等多种方式进行质量信息公示的

一项重要举措。其主要目的是使业主更深入的了解工程施工过程及质量管控，消除信息不对称造成的矛盾，加强社会监督，进一步消除工程质量常见问题，满足人民群众对住宅工程高品质的质量要求。进而促使我市建筑工程质量接受公众监督，在全市建筑工程施工中营造出“人人关注质量、人人创造质量、人人监督质量、人人享受质量”的良好氛围。

与会业主代表及业主们分别参观了该项目的地下车库、楼层毛坯间、工艺工法样板间、外立面装饰装修及防渗漏闭水实验、园林水珐等小区配套工程，对本次“工地开放日”活动给予了一致好评。



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的团体标准制定、修订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团体标准（以下简称：鄂建质安协团标）的申报、立项、起草、征求意见、审查、批准与发布、复审与修订、日常管理等工作。

第三条 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秘书处（下称：秘书处）是团体标准制定（修订）的协调管理机构，负责团体标准制定、修订工作的统筹管理。

第四条 秘书处负责组建团体标准工作组（下称：工作组），工作组在秘书处领导下负责团体标准的立项、起草、修订等具体工作，随标准制修订项目的立项、实施和完成而设立、存续或解散。

第五条 团体标准主要涉及岗位培训、职业技能和职业技能评价。

第二章 标准提案

第六条 标准的提案应综合考虑当前行业的政策导向和市场需求。提案可采取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式，任何组织和个人均可根据实际需求向秘书处提出标准提案。

第七条 提案主体需向秘书处提交相关材料，主要包括：

- (一) 拟订标准内容提要；
- (二) 确定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
- (三) 必要性论证。

第八条 秘书处收到提案相关材料后，负责对

项目提案进行评估，评估通过后可申请立项。

第三章 标准立项

第九条 对符合下列要求的标准提案，经秘书处审核通过后，准许立项，并由秘书处填制《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见附件1）。

(一) 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业务范围内的工作；

(二) 在团体标准中，所涉及的岗位培训、职业技能和职业技能评价等内容，应符合政策导向，并结合市场需求，做到技术上先进、经济上合理，并便于推广使用；

(三) 填补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空白，或对短期内不能修订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进行了必要的细化或提高。

第十条 准许立项的团体标准，由秘书处负责组建工作组，并对工作组进行统筹管理。

第十一条 工作组设组长1名，负责工作组的日常管理工作，并就团体标准编写工作向秘书处负责。

组长应具有高级职称，参加过两次以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编制工作，有严谨的科学素养和职业道德，熟悉标准编写规定，有较好的文字表达能力。

第十二条 工作组成员可由秘书处指派或由工作组组长进行选聘，对于由工作组组长选聘的成员，应报秘书处审查备案后，方可开展相关工作。

第十三条 工作组组长按秘书处下发的《工作大纲》（见附件2）要求，编制工作组具体工作方案

及分工计划。

第十四条 在编制完成团体标准具体工作方案及分工计划后，由秘书处主持召开第一次工作会议。

秘书处代表、工作组全体成员、各参编单位代表、相关领域的企事业单位代表参加会议。会议包括下列内容：

(一) 宣贯标准编写的目的及《工作大纲》的编制思想；

(二) 讨论并确定标准编写的具体工作方案；

(三) 确定标准的主编单位、参编单位；

(四) 确定工作组成员及分工，正式成立工作组。

会议结束后，由秘书处印发会议纪要，发至全体应参会人员，并存档备案。

第四章 标准起草

第十五条 第一次工作会议之后，正式进入标准起草阶段，工作组应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有关工作。从第一次会议召开到标准发布的整个标准制定周期一般为4个月以内，最长不超过6个月。

第十六条 团体标准编号由团体标准代号、分隔符、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代号(HBCEQSA)、团体标准顺序号和标准年代号组成。具体形式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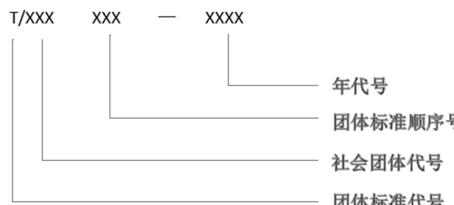


图1 团体标准编号示意图

第五章 标准征求意见

第十七条 工作组完成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后，应通过秘书处向与实施本标准有关的集团公司、培训单位、教学师资公开征求意见。团体标准征求意见，采取定向书面征集方式。

第十八条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 完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见附件3)，内容完整并符合标准编写规定；

(二) 秘书处发出的征求意见函；

(三) 定向征集意见的单位、专家名单。

第十九条 征求意见时间一般为30个工作日，原则上定向征集单位及个人不少于5家，其中单位数量不少于3家。征求意见期满后，由秘书处整理反馈意见，填写《团体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见附件4)，交由工作组进行修改。对于反馈意见中有争议的重大问题，秘书处应召开专题会议，通过会议确定修改意见。

会议结束后，由秘书处印发会议纪要，发至全体应参会人员，并存档备案。

第六章 标准技术审查

第二十条 团体标准的技术审查采取会议审查方式，并按以下要求进行：

(一) 由秘书处主持会议。技术审查会前应至少提前一周将团体标准送审稿、编制说明、送审报告、团体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等材料送达审查专家审阅。

(二) 审查专家原则上应具备高级技术职称，应为3人(含3人)以上单数。在审查会上应由审查专家对标准进行全文审查。技术审查原则上应协商一致。如需表决，应不少于到位技术审查专家人数的3/4同意方可通过。起草标准专家及所在单位专家不能参与表决。审查专家应在审查会形成的审查意见(见附件5)上签字，不可代签。审查意见应一式两份，一份交秘书处，一份交工作组。

(三) 会议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协会秘书处负责印发会议纪要，并将会议纪要、参加审查会的审查专家名单及签字、出席审查会议的单位和人员名单及通讯录等相关材料按要求存档。

第二十一条 审查工作的主要内容是，对标准的科学性和合理性、适用性和先进性等进行评价。

第二十二条 审查意见的形成应以协商一致为原则，即要在审查专家三分之二(含)以上成员同意的基础上，认真考虑有关各方的观点并协调所有争议，最终获得审查专家的一致同意。

第二十三条 审查会结论为“不通过”的，工作组应根据审查意见开展相关工作。标准送审稿及相关资料修改完善符合要求后，重新按程序进行审查。

第七章 标准批准与发布

第二十四条 秘书处按要求整理标准提案至审查阶段全部有关材料，报协会理事会批准，批准后，进入下一环节。如未获批，秘书处应了解其原因，并提出下一步工作方案。

第二十五条 批准签发的团体标准将以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发布，其发布范围及收费情况由秘书处制定。

第八章 标准复审与修订

第二十六条 一般情况下，标准发布后，每4年应由秘书处组织有关专家（包括原标准工作组成员）进行复审，以决定该标准继续有效、废止或修订。复审程序另行规定。

第二十七条 当已发布的标准不再满足行业发展需要时，应适时进行修订。

第九章 知识产权管理

第二十八条 团体标准的知识产权归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所有。标准文本的发行、发售工作由秘书处负责。

第十章 标准宣贯与实施

第二十九条 秘书处和标准起草编制单位对标准宣贯负有共同责任。宣贯方式包括：提供宣贯资料、举办培训班和召开宣贯会等；宣贯内容包括：技术标准的重要性、对技术标准内容和要求的理解和认识、标准实施的合理化建议等。



第三十条 在标准开始实施后，秘书处和起草编制单位均应持续关注标准的实施情况，收集标准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发展情况，评价标准的适用性，为标准的复审提供参考。

第十一章 工作经费

第三十一条 团体标准的经费来源包括：

（一）有关管理部门委托的调研项目中可以用于团体标准调研的部分经费；

（二）协会对于开展团体标准编制、修订工作拨付的经费；

（三）团体标准的主编单位、参编单位和编制组成员单位分担的经费；

（四）有关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对团体标准编制工作的资助。

第三十二条 团体标准编制经费由秘书处负责筹集和支出，由协会财务部门记账，严格按国家有关财务制度实行监督管理。

第三十三条 团体标准的经费支出范围包括该标准的立项、调研、起草、审查、发布、培训、宣传等工作过程中发生的资料费、设备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公告费、印刷费、宣传推广费、其他费用等。

团体标准的编制经费专款专用，采用实报实销原则。

附 则

第三十四条 本办法由秘书处负责具体解释工作。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